

证券代码：830771

证券简称：华灿电讯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江苏华灿电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此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决定于 2020 年 10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10月15日下午1:30。

会议预期0.5天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0771	华灿电讯	2020年10月12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本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（上海）事务所刘亚楠、蒋嘉娜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江苏华灿电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终止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战略规划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，经董事会综合考虑，并与原激励对象协商一致，决定取消原股权激励计划。本次股权激励计划事项的终止不涉及违约赔付问题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管理造成影响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收购资产的议案》

基于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，进一步拓展公司业务范围，提升竞争力，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张兴科持有的陕西新杰通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陕西新杰”）100%的股权。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根据万隆（上海）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20年

9月12日出具的评估报告（万隆评报字[2020]第10505号），陕西新杰于评估基准日2020年6月30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：3,404.46万元。参考该评估值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交易价格确定为3,300.00万元。本次收购交易完成后，公司持有陕西新杰100%股权。

本次交易对价以现金分期付款方式支付：

第一期：自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生效后10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标的股权转让款的39.39%，即向乙方支付1,300.00万元；

第二期：2020年12月31日之前，甲方向乙方支付标的股权转让款的10.61%，即向乙方支付350.00万元；

第三期：2021年4月25日之前，甲方向乙方支付标的股权转让款的50%，即向乙方支付1,650.00万元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治理规则》的相关要求，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0-041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独立董事变更为董事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—独立董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为了对公司的决策和执行做出更为高效合理的安排，公司拟取消独立董事岗位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因独立董事岗位取消，公司原独立董事杨利霞先生、殷豪先生、刘志耕先生不再担任独立董事职务，杨利霞先生、殷豪先生、刘志耕先生继续担任公司董事职务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向南京银行如皋支行申请贷款并提供反担保的议案》

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关于向南京银行如皋支行贷款并提供反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0-042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、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；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；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。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0年10月13日 9:30-11:30 13:00-15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证券部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雍慧；联系电话：0513-80170336；传真：0513-801701999；电子邮件：dshms@jshcdx.com；邮编：226532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本次大会预期半天，与会股东交通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江苏华灿电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华灿电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9月29日